

潍 坊 市 文 明 办
潍 坊 市 提 升 办
共 青 团 潍 坊 市 委
潍 坊 市 交 通 运 输 局
潍 坊 市 公 安 局 交 警 支 队
潍 坊 报 业 集 团
潍 坊 广 播 影 视 集 团

文件

潍文明办发[2016]28号

关于组织开展“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 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属各开发区文明办、团委、交通局、交警大队，各区、市属各开发区提升办，市直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增强公民文明

交通意识，市文明办、市提升办、团市委、市交通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潍坊报业集团、潍坊广播影视集团在全市范围内联合组织开展“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6年7月至12月。

二、活动目标

广泛组织开展“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活动，倡导“礼让斑马线、排队上下车、有序停放车”，引导广大市民养成文明驾车、文明乘车、文明停车、相互礼让的良好出行习惯，全面提升市民交通安全和文明出行意识，在全社会营造文明礼让、安全有序、畅通和谐的交通环境。

三、活动内容

1、礼让斑马线。引导广大机动车驾驶员在道路斑马线及城乡无信号灯路口，尤其是在学校、社区、医院、商场、市场等公共场所周边，遇到行人过斑马线或路口时减速慢行或停车避让，礼让行人优先通过。引导广大市民在过马路时，走斑马线，不横穿马路，不翻跨护栏。

2、排队上下车。引导广大市民在乘车、购物、观影、办理事务时，自觉排队等候，不拥挤、不争抢，礼让老、弱、病、残、幼等特殊人群。

3、有序停放车。引导广大机动车驾驶员，严格遵守交通法

规，有人员上下车时到边进站停靠，在停车场、公共停车位按指示有序停放，不在非机动车道、人行道、消防通道、无障碍通道、小区道路、绿化地等处随意停靠。

四、主要活动安排

以“礼让斑马线、排队上下车、有序停放车”为主要内容，组织开展一系列主题实践活动，引导广大市民积极参与，务求实效。

1、组织“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集中宣传。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开设专题专栏，使用公益短信、微信公众号等形式传播发布活动信息。在道路斑马线、汽车站、火车站、码头、飞机场、公交车枢纽站，以及公共交通工具，设置礼让斑马线标识、文明交通公益广告、文明出行温馨提示、交通安全警示等，营造浓厚社会氛围。

2、组织文明安全交通巡讲巡展。组织交通安全宣传员深入学校、社区、企业、机关开展文明安全交通巡讲活动。以文明交通公益广告、交通安全知识、交通事故案例为主要内容，制作宣传展板，在广场公园、社区、学校、企业等公共场所巡回展出。发布“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倡议书，倡导广大市民摈弃交通陋习，文明安全出行。

3、开展“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劝导活动。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志愿服务队伍、高等院校青年志愿者和社会公益组织，在人流密集的场所、路段的斑马线处，在汽车站、火车站、

机场、公交车枢纽站等地方，开展“车让人”、“礼让斑马线”、“排队上下车”等文明劝导和提醒警示活动。

4、组织开展“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随手拍活动。依托潍坊传媒网、潍坊文明网等，开设随手拍专栏，发动广大市民对文明行为点赞，对不文明交通现象曝光，对确认的违法车辆抄送交通管理部门、车辆所属单位，并在《说道》栏目、潍坊传媒网、潍坊文明网、社会大屏幕等媒介公开公布。

5、开展“文明交通零违法，争做平安好司机”活动。依托潍坊电台933私家车广播等媒体，全年开展“文明交通零违法，争做平安好司机”等群众性创建评选活动，寻找评选每周、每月、季度、年度文明驾车好司机，吸引私家车主参与活动，引导自我约束、自我教育。

6、开展文明交通集中整治活动。以“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为主题，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对不礼让斑马线、闯红灯、逆行、横穿马路、车辆乱停乱放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查处。开展“交通违法大家拍”活动，广大市民拍摄记录的违法交通行为，经取证确认后依法处理。

7、实施交通设施专项巡查整治。对斑马线、信号灯、安全监控、隔离护栏等交通安全设施进行专项巡查和管理维护，及时发现问题，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对停车场、公共停车位的规范管理，取缔临街商铺门前圈占车位，在医院、饭店等门前合理规划设置临时停车位和停车指示牌，引导规范有序停放车辆，科学合

理增设、施划停车位，满足市民对停车的需求。

8、组织公共车辆驾驶员专项教育和培训。制定交通行业文明驾驶规范，组织公共交通驾驶员培训，进一步规范出租车、公交车、长途汽车等驾驶员的行为，倡导文明安全驾驶。

五、责任分工

文明办：牵头统筹推进活动开展、协调推进集中宣传和组织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活动。定期召开协调会议，组织联合督导督查，调度活动进度。组织单位机关志愿服务队伍和社会志愿服务组织，在重点场所、重点路段定期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活动。

提升办：负责将“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活动列入提升市区工作规划，督促各区（开发区）在基层单位和社区广大居民中广泛开展，推动市区交通管理规范提升和交通设施维护完善。

团委：牵头组织高等院校、中小学校文明交通宣传和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活动。在全市大学生、中小学生中组织开展文明交通宣传教育和主题实践活动，采取征文、演讲、知识竞赛、文明劝导、志愿服务等形式，倡导遵交规、重安全、讲文明的交通意识，树文明形象，展青春风采。

交通部门：负责加强行业管理和组织文明引导活动。组织公共交通驾驶员专项教育培训，设置文明出行提示标识，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活动。

交警部门：牵头组织文明交通宣传和综合整治。在《说

道》、潍坊交警微信公众号等设置“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专题，发布活动倡议书，组织文明安全交通巡讲巡展。组织集中整治和“交通违法大家拍”活动，组织交通设施专项巡查，加强对停车场、公共停车位的规范管理。

报业集团、广播影视集团：负责组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开设专题专栏，组织综合报道和讨论，曝光不文明交通行为。

各部门单位：积极参与“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活动，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文明交通教育，遵守交通法规，礼让斑马线，排队上下车，有序停放车，组织干部职工参与文明交通志愿服务活动。

六、工作要求

1、精心设计，周密组织。各地各部门要把“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活动作为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的重要载体和有效手段，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和有效工作措施，明确活动目标任务，精心设计活动形式，广泛发动吸引市民参与，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2、广泛宣传，加强教育。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级各类媒体，要在重要栏目、重要时段设立“礼让斑马线，文明伴我行”专题专栏，安排记者进行专题采访报道，以新闻、综述、讨论、采访、图片等形式集中报道活动中涌现出的亮点工作、先进人物和活动成效。要设立不文明交通行为曝光台，持续进行深

度报道和跟踪曝光，对不礼让斑马线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曝光警示。要创新宣传形式，充分利用微信、微博等各类新兴媒体优势吸引群众参与和讨论，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3、典型引路，示范带动。各地各部门单位要及时总结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好经验好做法，宣传推介一批“文明执法示范岗”、“文明行车好司机”、“文明交通好市民”、“优秀志愿者”等先进典型，并适时通过现场互动交流活动、文明交通宣传进社区等形式宣传推广。

4、强化督查，严格考评。文明办、提升办、团委、交通、交警、媒体等部门要密切配合，组织联合督导督查，指导各地各部门单位活动开展。各地各部门单位活动开展成效纳入年度精神文明建设考核和文明单位创建评选工作内容。

各地各部门单位好的经验做法，请及时报送相关主管部门。

市文明办，路全东 8789106 , wfsxtk@163.com。

市提升办，张建军 15605361216 , wf8097819@163.com。

团市委，周密 8789176 , wfswxcb@163.com。

市交通局，宋向红 15053633590 , wfjtjxjk@163.com。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李昌臻 18663661306 , jjzdjgk@163.com。

潍坊报业集团，王凯 15006690109 , wfxwxczx@163.com。

潍坊广播影视集团，陈安明 2998612 , 13563600182 , zbs1202@163.com。

(此页无正文)

潍坊市文明办 潍坊市提升办 共青团潍坊市委

潍坊市交通运输局 潍坊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潍坊报业集团 潍坊广播影视集团

2016年7月27日

潍坊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7月27日印发
